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683/11-12號文件

檔 號: CB(3)/M/MM

電 話: 3919 3300

日 期: 2012年4月25日

發文者: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: 立法會全體議員

2012年5月9日的立法會會議

就"反對港共治港" 動議的議案

陳偉業議員已作出預告,會在2012年5月9日的立法會會議上,就"反對港共治港"動議議案。現隨文件附上有關的議案。立法會主席已指示應"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"在立法會議程上。

立法會秘書

(林鄭寶玲女士代行)

連附件

2012年5月9日的立法會會議 陳偉業議員就 "反對港共治港" 動議的議案

議案措辭

本會對於中國共產黨直接干預2012年行政長官選舉,破壞一國兩制,深表憤怒;基於行政長官選舉受到中國共產黨干預及操控,本會不接受、不承認、不認同2012年行政長官選舉的結果;就此,本會要求立即透過全面普選,產生行政長官及立法會全部議席,並呼籲香港市民必須以抗爭的手段,抗衡港共治港。